

重庆市电子学会

渝电学〔2020〕16号

关于开展第十八届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大赛（NOC）重庆市选拔赛的 通 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 2020-2021 学年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的通知》（教基厅 函〔2020〕23 号）、《关于举办第十八届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大赛的通知》

（全组委函〔2020〕6 号）要求，重庆市电子学会受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大赛组织委员会的委托，决定在重庆市电子学会青少年信息技术与人工智能专业委员会设立组委会，负责统筹第十八届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大赛重庆市选拔赛的组织管理工作。 NOC 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大赛重庆市选拔赛坚持公益性和自愿参与、平等开放原则，坚决做到“零收费”。

一、竞赛项目

详见《关于举办第十八届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大赛的通知》（全组委函〔2020〕6 号）中“附件二 大赛内容”。

二、选拔方式

结合当前疫情防控总体形势，为参赛师生安全考虑，采用线上线下结合的竞赛方式。

（一）创意编程类项目不另设重庆市级竞赛，选手自行官网提交作品。

（二）创意创新类项目采用作品评审+云答辩模式进行。

（三）智能竞技类项目采取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进行选拔，由各区县在全市统一安排下同时开展。

（四）一个赛项中报名参赛队伍不超过 3 支的组别直接推荐参加全国决赛，不进行现场赛，市级奖根据全国决赛成绩颁发，不参加全国决赛不予评奖，获得全国二等奖及以上奖项颁发市级一等奖，获得全国三等奖颁发市级二等奖。

三、活动时间

（一）创意编程类

创意编程类赛项参赛选手通过 NOC 大赛网站 (s.noc.net.cn) 11 月 20 日前，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线上报名。

（二）创新创意类

1. 区县初赛：11 月 5 日前，各区县完成本区县评审选拔工作，并上报相关推荐材料。

报名时需提交相关作品介绍，包括：

- a. 互动编程：“互动编程赛项申报书” Word 电子档、作品源代码(.mxml/.py/.xml 格式)、演示视频(格式为 mp4，播放时间少于 2 分钟，视频文件小于 30M)。
- b. 3D 智能作品创作：电子报名表、演示文件(作品设计说明书)、作品文件与源码、功能演示视频(演示作品主要功能，5 分钟)

以内，mp4 格式，文件须小于 50M）、作品实物照片（多角度，3~4 幅，jpg 格式）。

2. 专家评审：11 月 10 日前，市里组织专家组对上报作品进行分组评审。

3. 远程答辩：11 月 14 日，组委会通知遴选出的优秀作品作者参加远程答辩。

（三）智能竞技类

1. 区县初赛：各区县根据自身情况，组织初赛，初赛组织方案、防疫应急预案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前报送至市组委会；

江北区、沙坪坝区、北碚区、璧山区、大渡口区、两江新区由区级领队报送，其他区县由参赛学校领队报送。

2. 2020 年 10 月 30 日 17:00 前，以区县为单位，按竞赛相关要求将市赛决赛报名表（见附件，以 Excel 文件方式提交）发到邮箱 qsnzwh@vip.163.com，邮件主题注明：区县名称+NOC 报名表。

3. 市级远程选拔：11 月 14 日，各区县组织入围市赛学生现场竞赛，由市级裁判员现场监督，并收集所有竞赛影像、档案资料。

四、名额分配

详见附件 1 各区县名额分配

五、奖项设置

1. 各等级奖项数量根据获奖比例确定，按照学段组别和竞赛项目分设一、二、三等奖及优秀指导教师奖。

2. 根据成绩排名分项目和组别推荐优秀选手参加全国决

赛。

3. 市决赛成绩仅公布名次，不公布原始分数。

六、活动要求

1. 请各区县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切实加强对活动的组织领导，明确任务，落实责任，建立活动组织机构，严格按照卫生防疫要求，做好本区县的选拔工作。

2. 须秉承客观性、公正性、规范性、公平性，严格规范评审办法、程序、标准，健全异议处理、回避、监督机制。

3. 各区县按照《选拔赛工作手册》要求，在11月1日前将相关项目参赛选手名单、作品以及各区县相关组织工作人员名单报送活动组委会。

4. 联系人：刘老师，电话：(023)62510651、19942225386，邮箱：qsnzwh@vip.163.com

5. 重庆市组委会信息发布网站：重庆市电子学会官网（www.cqie.org.cn）。

以下附件重庆市电子学会官网将在10月23日前公示

1. 第十八届NOC重庆市选拔赛各区县名额分配
2. 第十八届NOC重庆市选拔赛竞赛规则
3. 第十八届NOC重庆市选拔赛工作手册

